





外国文学典藏书系

# 简 爱

[英]夏洛蒂·勃朗特 著  
李德荣 译

 海峡出版发行集团  
海峡文艺出版社  
 海峡少儿出版创意基地



外国文学典藏书系

# 简 爱

[英]夏洛蒂·勃朗特 著  
李德荣 译

● 海峡出版发行集团 | 海峡文艺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简·爱/(英)夏洛蒂·勃朗特(Bronte,C.)著;李德荣译—福州:海峡文艺出版社,2002.10  
ISBN 978-7-80640-721-9-01

I. ①简… II. ①夏…②李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英国—近代 IV. ①I561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2)第 074736 号

## 简·爱

---

[英]夏洛蒂·勃朗特 著 李德荣 译

责任编辑 陈世华 余明建

出版发行 海峡出版发行集团  
海峡文艺出版社

经 销 福建新华发行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

社 址 福州市东水路 76 号 14 层 邮编 350001

发 行 部 0591-87536797

印 刷 福州彩虹制版印刷有限公司 邮编 350028

厂 址 福州市仓山区金山桔园洲工业区 38 幢

开 本 787 毫米×980 毫米 1/16

字 数 444 千字

印 张 20.625

版 次 2002 年 10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13 年 5 月第 2 次印刷

ISBN 978-7-80640-721-9-01

定 价 35.00 元

---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请寄承印厂调换

谨 以 此 书

献 给

威·梅·萨克雷先生

作 者

# 序

《简·爱》第一版无需写序，因此我什么也没有写；这是第二版，有必要写几句致谢的话和拉杂的议论。

我理应向三方面表示我的感谢。

感谢公众，以宽容的耳朵，听取了一个朴实无华的故事。

感谢报界，以诚恳的评论，为一个默默无闻的求进者开辟了公正的园地。

感谢出版人，以他们的谋略、精力、务实本领和慷慨大度为一个不见经传和无人推荐的作者提供了帮助。

公众和报界，对于我只是模糊的群体，我只好报以模糊的谢辞。我的几位出版人，却是明确的，那几位给我鼓励的豁达大度的评论家，也是明确的，只有宽宏大量、品格高尚的人，才会像他们那样鼓励奋斗中的陌生人。对他们，即对我的出版人和独具慧眼的评论家，我诚挚地说一句：先生们，我从心里感谢你们。

向帮助过我和赞许过我的人这样谢过后，我转向另一类人。就我所知，这类人为数不多，但不能小看。我所指的，是少数不敢公开而又吹毛求疵的人，他们对《简·爱》这类作品的倾向表示怀疑。在这些人眼里，凡是出格的，一定就是错的。在他们耳朵里，凡是对偏执这个罪恶之源的每一声谴责，都是对虔诚这个上帝在地球上的统治者的不敬。我要向这些持怀疑态度的人举出一些明显的区别，提醒他们注意简单的事实。

因袭传统不等于符合道德，自以为是不等于宗教，攻击前者不等于非难后者，摘除伪善的法利赛人脸上的面具，不等于向头戴荆冠的耶稣举起不敬的手。

这些事情和行为黑白分明，它们的区别，就像善恶一样昭然。人们过多地将它们混淆，而它们是不应该被混淆的。表象不应该被认作真理；只能使一小部分

人自诩不凡的狭隘的世俗训诲，不应该用来代替拯救世界的基督教义。我要再说一遍，这中间有着区别，在它们之间画一条粗体醒目的分界线是一件好事，而不是坏事。

世人因为习惯的缘故，也许并不愿意看到这些观念被区分开来。把金玉其外当做纯正的价值，把粉刷的墙壁看做洁净神龛的明证毕竟轻松方便。他们也许还会痛恨他，恨他胆敢刨根究底，刮去镀金显出烂铁，甚至深入坟墓暴露骸骨。不过，他们恨归恨，终究还是得感激他。

亚哈不喜欢米该雅，因为米该雅为他作预言时，从来言凶不言吉。他也许更喜欢基拿拿的儿子，因为他惯于阿谀奉承。可是，亚哈如果拒绝谄媚，多听忠言，他或许能逃过惨遭杀害的厄运。<sup>①</sup>

我们这个时代，也产生了一个人，他说的话不是为了讨好脆弱的耳朵。我认为他的位置，应该排在社会上衮衮诸公之前，就像音拉的儿子<sup>②</sup>应该排在犹大和以色列诸王之前一样。这个人像音拉的儿子一样，以先知的力量和勇气，揭示出深刻的真理；即使在神态方面，他也一样的无畏和大胆。写《名利场》的讽刺家<sup>③</sup>是否身居显赫受人赞赏，我不得而知，可是我认为，那些被他的讽刺的火焰烧灼，或被他的谴责的电光射中的人中间，如果有几个能接受他的警告，那么他们自己或他们的后人也许得以逃离毁灭性的基列的拉末。

我缘何要言及此人呢？我说起此人，读者，是因为在我眼里，他比他同时代人愿意承认的，要高明得多，也独特得多；是因为我把他看做当代第一位社会改革家，是一帮匡时济世人物的首领。另外一个原因，则是我认为到目前为止，评论他的作品的人还没有找到适合他的比喻，没有找到确切反映他的才华的寓言。他们说他像菲尔丁<sup>④</sup>，并且议论他的机智、幽默和诙谐的本能。他和菲尔丁相似，就像老鹰和秃鹫相似一样，菲尔丁会停留在腐尸上逐臭，萨克雷却从无此举。他的机智光彩耀眼，他的幽默引人入胜，然而这两者与他正正经的天才相比，不过微不足道，就像在夏日云边摇曳嬉戏的闪电和在云中藏匿的威力无比的雷

① 这一段涉及《圣经》典故。亚哈是以色列王，他在准备攻打基列的拉末前，召集四百名先知，命他们占卜吉凶。先知中只有米该雅预言他会失败。基拿拿的儿子西底家则吹捧亚哈，说他必然得胜。结果亚哈在战场上中箭身亡。参看《圣经·旧约》《列王纪上》第二十二章。

② 即上文中的米该雅。

③ 指英国作家萨克雷(W. M. Thackeray 1811 - 1863)。《名利场》是他的代表作，1847 - 1848年在杂志上连载。

④ 菲尔丁(Henry Fielding, 1707 - 1754)：英国讽刺作家，著作颇丰，有讽刺喜剧、小说、笔记文等。

火之间的关系。我提起萨克雷先生,还有最后一个原因,那就是我要把这第二版《简·爱》奉献给他——如果他愿意接受一个素不相识的人的献礼。

柯勒·贝尔<sup>①</sup>

1847年12月21日

---

<sup>①</sup> 夏洛蒂·勃朗特的笔名。

## 第三版前记

我借《简·爱》第三版出版的机会,再向公众作此说明,即本人获得小说家的称号,所赖仅此一部作品。因此,如果把别的一些作品也归属于我<sup>①</sup>,那就是错置了荣誉,使不该得的得到了它,而使该得的得不到它。

这个说明用以订正已经造成的错误,并防止将来的错误。

柯勒·贝尔

1884年4月13日

---

<sup>①</sup> 作者的两个妹妹在1847年也都发表了小说。艾米莉·勃朗特用埃利斯·贝尔的笔名,出版了《呼啸山庄》;安妮·勃朗特用阿克顿·贝尔的笔名,出版了《艾格妮丝·格雷》。当时有人误认为三个贝尔系同一人,即本书作者。





## 第一章

那一天下午，散步已属无望。我们上午在光秃秃的灌木丛里闲逛了一个钟头，可是午饭一过——没有客人的日子，里德太太早早用饭——冬日的寒风刮起，紧接着乌云密布，风骤雨密，致使出门活动变得绝无可能。

我倒为此感到庆幸。对于走长路散步，我素无爱好，更何况是在一个寒气逼人的下午。保姆贝西的呵叱会让我伤心，体力上不如伊丽莎、约翰和乔治亚娜也会使我难堪，加上暮色苍茫中回家，手指脚趾冻得僵麻，更令我心生畏惧。

上面提到的三个人——伊丽莎、约翰和乔治亚娜——此刻正在大客厅里，团团簇拥在他们的妈妈身边。里德太太半躺在炉边的沙发上，有一伙心肝宝贝聚在身边（此刻他们既不吵，也不闹）不消说是心满意足的。至于我，她早已明令禁止，不准我和她的儿女在一起。她说她很遗憾，不得不让我离他们远一点。在贝西告诉她——并经她亲自验证——我真的在学乖学好，变得更听话、更诚实、更无做作之前，她断断不会取消禁令，让我有资格享有只有知足快乐的好孩子才配享有的特权。

“贝西是怎么说我的？”我问。

“简，我可不喜欢没事找事、问这问那的孩子。再说，小孩怎么能用这种腔调问大人？你给我找个地方坐下。不会说话，干脆别吭声。”

大客厅隔壁是一间小小的早餐室，房间里竖着一具书架。我溜了进去，很快地为自己挑选了一本插图丰富的书，然后爬进窗台，缩起脚，像个土耳其人似的盘腿坐在里面。由于我已经拉上了红呢窗帘，人就好像坐在双重屏障<sup>①</sup>的神龛里一样。

窗幔的层层褶皱挡住了我右边的视线，左边却是明净的窗玻璃。它一面保护着我，使我免受寒气侵袭，一面又让我看清十一月的阴晦天气。我翻着书，有时也向外眺望。远处能看到只是一片灰蒙蒙的云雾，近处则是湿透的草地和受着风雨蹂躏的灌木。下个不停的雨被凛冽的寒风驱赶着，呼啸着卷地而去。

我将视线收回到书本。我看的是比维克的《英国禽鸟史》。我对于那本书的文字部分并无很大兴趣，但其中有些引言，尽管我年龄小，也被它们吸引住了。它们介绍海鸟经常飞往的地方，谈到惟有海鸟在上面栖身的“孤零零的岩石和海岬”，以及南起林讷斯内斯角、北至纳斯

① 双重屏障系指门和窗帘。



## 相关链接

的挪威海岸上的众多海岛：

那里，北冰洋卷起的大漩涡，  
拍击着世界尽头赤裸阴郁的  
海岛；大西洋的巨浪，冲入  
波涛汹涌的赫布里底群岛。

### 夏洛蒂·勃朗特《教师》精彩片段：

1. 秋天的骄阳从某郡的群山中冉冉升起，眼前呈现一派大好的田园风光。金黄绚丽的树林点缀着刚刚收获过的田野。一条河流在林间逶迤流淌，在十月阳光的映照下，河面上泛起粼粼的波光。

另外吸引我的是，书中提到几处荒无人烟的海岸，诸如拉普兰、西伯利亚、斯匹次卑尔根、新地岛、冰岛和格陵兰，还有“那幅员辽阔的北极区域，那荒凉凄怆的无人地带，该地霜雪贮积，坚冰为野；冰山历数百严冬，集恶寒之极，晶莹剔透，巍然矗立，如阿尔卑斯山脉峰峦叠起，环绕地极”。对于这些死白色的地域，我居然心有所动。它们虽然模模糊糊，像小孩脑子里飘浮的似懂非懂的观念，但又出奇地生动。引言与书后的小插图相互关联，读了之后，我对于海浪溅击中独自屹立的岩石、荒凉海滩上搁浅的破船以及从云缝里窥视沉船的残月，竟好像能够进一步明了它们的含意。

孤寂的墓地上有刻着碑文的墓碑，有一扇门，两棵树，低低的地平线和四周环绕的破墙，此外还有黄昏升起的月牙儿。可是我却说不出，这中间藏着的，究竟是些什么感情。

两艘船停在纹丝不动的海面上，我相信它们是海怪。

恶魔从背后抢夺小偷的包裹，我赶紧翻过去，它使我感到害怕。

一个黑乎乎、头上长角的东西同样使我恐惧。它凌空坐在岩石上，注视着远处的人群，那些人正聚集在一具绞架周围。

每一幅画都是一则故事。因为智力和感情还欠成熟的缘故，我对于画中的故事，多半不甚了然。即便如此，我也看得津津有味，像听贝西讲故事一样。冬日的晚上，遇到贝西心情好，她会吧熨衣桌搬到保育室的火炉旁边，一边为里德太太熨花边和褶皱之类，一边给睁大眼睛围坐在四周的我们讲爱情和冒险故事。她的故事有的来自传说和民谣，有的（我后来才发现）则取材于像《帕米拉》<sup>①</sup>和《毛兰伯爵亨利》<sup>②</sup>之类的小说。

有比维克的书在膝头为伴，我觉得快活，至少是自得其乐。这时的我别的什么都不怕，就是怕有人打扰。说起打扰，它果真就来了，小房间的门被推开了。

“哼，败兴小姐！”传来了约翰·里德的叫嚷。他没下去，因为他发现房间是空的。

“她躲到什么鬼地方去了？”他又叫喊起来，“丽茜<sup>③</sup>！乔琪<sup>④</sup>！简不在这里。告诉妈妈，她居

① 《帕米拉》(Pamela):英国小说家理查逊(S. Richardson, 1689 - 1761)所著的书信体小说。

② 《毛兰伯爵亨利》(Henry, Earl of Moreland):系约翰·韦斯利(1703 - 1791)根据亨利·布鲁克(1703 - 1783)所著《显赫的傻瓜》(The fool of Quality)所写的节本。

③ 伊丽莎的昵称。

④ 乔治亚娜的昵称。



然跑出去淋雨,这坏种!”

“幸好我拉上了窗帘。”我想。我的心狂跳着,希望他不要发现我的藏身之地。像他那样心笨眼拙,本不至于发现我,可是伊丽莎只是在门口探了探头,就立即说:

“她在窗台上,不会错的,杰克<sup>①</sup>。”

想到会被那个杰克一把揪出,我的心打起了哆嗦,只得赶紧出来。

“你要干什么?”我怯生生地问,声音显得极不自然。

“你应该说:‘你要干什么,里德少爷?’”他这么回答。“我要你到这边来。”他往一张扶手椅上一坐,用手指了指,意思让我站到他前面去。

约翰·里德十四岁,正在上学。我当时十岁,他比我大四岁,长得又高又大,根本不像那个年龄的孩子。他脸庞大,五官粗,四肢也笨重。他吃得多,吃起来狼吞虎咽,因此肝火旺盛,眼神迷离,脸颊松弛。这会儿他本应该在学校就读,他母亲却以他“身体不好”为理由,接他回家住一两个月。学校教师迈尔斯先生断言,要是他家里能少给他送些糕饼甜食,他一定过得更好。这类挖苦的话,里德太太当然听不进去,她倾向于编织更漂亮动听的理由,即约翰所以脸色不好,盖因为他用功过度,或者想家伤神。

约翰对于他的母亲和姐妹并无多少感情,对我却恨之入骨。他欺侮我,折磨我,不是一星期两三次或一天一两回,而是随心所欲,连续不断。我身上每一根神经都惧怕他。只要他一走近,我全身的肉就绷得紧紧的。我有时候真被他吓得手足无措,因为他无论威吓我或者打我,我一概求告无门。仆人们决不会因为我去得罪少爷,里德太太则多半装聋作哑。即使有时候他当着她的面打我骂我,她也往往视而不见,听而不闻。当然,他背着她欺侮我的次数更多一些。

对约翰我已习惯于性命是从。我走到他的椅子跟前。他把舌头伸得长长地对着我(再伸长就要伤害舌根了),足有三分种之久。我知道他马上就要动手打我了。我一边战栗着,一边望着他那副令人作呕的模样。也许是从我的脸上看出了我对他的厌恶,他一句话都没说,突然重重地一把向我劈下来。我几乎被打倒在地,从椅子边退了几步才好容易站住。

“谁叫你刚才和妈妈顶嘴?”他说,“谁叫你偷偷摸摸躲在窗帘背后?谁叫你那样望着我?你这耗子精!”

约翰的詈骂我早已习以为常,也从未想过顶嘴。我所关心的是如何经受住他骂完后的殴打。

“你躲在窗帘背后干什么?”他问。

“我在看书。”

“把书给我。”

我回到窗口,拿出那本书。

<sup>①</sup> 约翰的昵称。



## 相关链接

2. 我竭力将目光凝聚在眼前的景色上,并努力将思绪集中在这上面。然而,如此良辰美景竟没有在我心中激起丝毫喜悦的涟漪——它没有给我带来希望,而一个人在开始新生活时,本是应该对前途充满希望的。

“你没有资格拿我们家的书。妈妈说你全靠我们养活。你没有钱,你父亲没给你留下一个子儿。你应该去讨饭,而不应该同我们这些上等人的孩子住在一起,吃一样的饭,穿我妈妈花钱买的衣服。你敢乱翻我的书架,我就得好好教训教训你。这些书都是我的,这房子也是我的,或者几年后就归我所有了。你给我站到门边去,不要挨近镜子和窗户。”

我起初并未想到他会干什么,就服从了他的命令。他操起书,在手上拿稳,然后朝我砸来。我惊呼起来,本能地往旁边一闪,但已经迟了,书正正地砸在了我的身上。我摔倒在地,头在门上磕出了血,疼得厉害。我的害怕终于超过了极限,其他各种感情也纷纷涌了上来。

“你这凶残的恶棍!”我说,“你像杀人犯,奴隶主,你像罗马皇帝!”

我读过哥尔斯密的《罗马史》<sup>①</sup>,对于尼禄和卡里古拉等古罗马暴君,已经形成了自己的看法,而且暗自作过比较。不过,我从没有想到我敢如此高声地喊出来。

“什么?什么?”他嚷了起来,“你胆敢如此诽谤我?伊丽莎,乔治亚娜,你们都听到她骂人的话了吧?我还能不告诉妈妈?不过我先要——”

他一头朝我扑来,我只觉得他揪住了我的头发,抓住了我的肩膀,正在和准备拼死一搏的我扭作一团。我意识到血从我头上顺着脖子往下流,并感到尖锐的疼痛。我真的把他当作了暴君和杀人犯。这些感觉一时间压倒了恐惧,我疯狂地同他厮打起来。我也弄不清我的两只手干了些什么,只听到他“耗子精,耗子精”地骂我,而且大声地吼叫。他的救兵近在咫尺,伊丽莎和乔治亚娜已经跑着去叫里德太太。里德太太本已上了楼,此刻赶到了现场,身后跟着贝西和使女阿宝。我们被拖开了。我听到:

“哎呀,谁见过有这么凶狠对待约翰少爷的?”

“谁见过发脾气有这等模样的?”

接着是里德太太严厉的声音:“把她送走,关进红房间。”

立刻就有四只手抓住我,拖着我上楼。

## 第二章

我一路挣扎。对于我,奋起反抗可是件新鲜事,然而它却加深了贝西和阿宝对我的成见。说实话,我有点反常,或者像法国人说的,我已经不是我自己。我心里明白,片刻的反抗将

<sup>①</sup> 哥尔斯密(Oliver Goldsmith, 1730 - 1774):英国作家,著作颇丰,《罗马史》出版于1769年。



为我招来前所未有的惩罚。我在绝望之余，决心索性就像其他造反的奴隶一样，反抗到底。

“抓住她的手臂，阿宝。她简直像一只疯猫。”

“不要脸，真不要脸！”阿宝大声地说，“你怎么做得出来，爱小姐？你怎么居然打起少爷，你恶人的儿子来了！他可是你的小主人呢。”

“主人？他怎么是我的主人？难道我是下人？”

“你？你还不如下人。你不能自食其力，全靠别人养活。你给我坐下，好好反省。”

她们把我拖进里德太太所说的那个房间，用力将我按在一张凳子上。我情不自禁地像弹簧一样蹦起，她们的四只手又立即把我按住。

“你再乱动就把你捆起来！”贝西说，“阿宝，把你的袜带借给我，我那根不牢，会被她挣断。”

阿宝转过身，开始从她那条肥壮的腿上解袜带。她们在准备绑我！这份额外的羞辱迫使我稍稍平静下来。

“别解了！”我叫道，“我不动了。”

为了让她们相信，我用两只手抓住凳沿。

“你要记住才好。”贝西说。当她确信我已就范时，松开了手。她和阿宝叉起手臂，阴沉沉地盯着我的脸。她们仍不相信我居然并没有疯。

“她以前不是这样的。”贝西最后说，把脸转向亚比该<sup>①</sup>。

“这可是她的本性。”阿宝回答说，“我多次跟太太谈起这个孩子，太太赞成我的看法。这小东西很狡猾，小小年纪就这般虚伪，我还没见过呢。”

贝西没有再回答。稍过一会，她冲着我讲：

“你应该心里有数，小姐，你理当对里德太太感恩，是她养活了。如果她赶你走，你就得进孤儿院了。”

我无法回答这些话，它们并不新鲜，类似的暗示可以追溯到我最初的记忆。我已经听厌了我靠人养活之类的指责，我感到痛苦、萎顿，但又似懂非懂。阿宝接着说：

“你不要以为太太心地好，让你和少爷小姐一起长大，就觉得你能和他们平起平坐了。他们将来要钱有钱，你是半文也轮不到的。你当然应该服服帖帖向他们低头，尽量让他们高兴才是。”

“我们说的都是为你好，”贝西补充说，语调很温和，“你得赶紧学学怎样变得能派用场，讨人喜欢，这样你或许能在这儿呆下去。要是你任性撒野，太太准会把你打发走。”

“还有，”阿宝说，“上帝也不会放过你。上帝会在你发脾气的时候打雷轰死你，让你哪儿都去不成。走吧，贝西，我们走。她决不会听我们的。爱小姐，我们走后你祈祷吧。如果你不

<sup>①</sup> 指使女阿宝。亚比该（Abigail）是《圣经》中的人物。她原是拿八的妻子，后嫁给大卫。她的名字常用来指仆人，尤其是贴身的使女。



## 相关链接

3. 他说的不错。他说话时的神态和腔调并不令人反感，我的自尊心得到了满足。他说话中毫无纤尊降贵之意，只想在凉爽的餐厅里清醒一下头脑。他这会儿就想有人陪他说话，消遣一下。我一向讨厌受人恩赐，却非常乐于施惠于人。于是，我留了下来。

忏悔，难保有什么怪物从烟囱里下来，把你抓走。”

她们走了，关上门，又上了锁。

所谓红房间其实是一间空关的卧室。这间房间平时没有人在里面睡。除了偶尔有大批客人光临盖茨海德府，以致有必要动用所有的房间，我可以说那间房间是长期空关的。尽管如此，它却是整个宅邸最大和最有气派的一个房间。一张结实的红木床耸立在屋子的中央，床上悬挂着深红色的缎帐，酷似一座会幕<sup>①</sup>。房间的两扇大窗户的窗帘总是拉拢的，而且有一半被缎状的花边或饰物覆盖着。地毯是红色的，床脚边的桌子上铺着一块绯红的桌布。墙呈浅褐色，略带粉红。衣柜、妆台和椅子一律是陈年红木，乌黑光亮。在这深颜色的氛围中，床上却铺着马赛出产的雪白的床罩，笼罩着层层叠叠堆得很高的褥垫和枕头。对比之下，它白得耀眼。床头一张带有大软垫的安乐椅也同样醒目。它也是白色的，在它跟前还有一张脚凳。整个看起来，我觉得它很像一尊白色的御座。

房间里没有生炉子，冷飕飕的。因为它离保育室和厨房较远，显得特别安静；由于很少有人涉足室内的缘故，让人感觉有点阴森森的。平日里只有女仆每逢星期六进入室内，从家具和镜面上拭去一个星期的积灰。里德太太隔很久进去一次，查验一番衣橱中某个秘密抽屉里的物件，内中包括若干羊皮文书、她的珠宝盒以及她已故丈夫的一张小像。红房间之所以神秘，之所以又堂皇又凄凉，原因盖出于她的亡夫。

里德先生去世已经九年。他是在这间房间里咽气的，在这里入殓，棺木从这里被抬走。从那时候起，红房间就有了一种阴惨惨的气氛，让人望而却步。

贝西和狠心的阿宝把我按在一张矮矮的软靠背椅上。它挨近大理石砌的壁炉。我面前是那张高耸的大床。右边是衣柜，它又高又暗，靠着暗淡的反光，面板上显示出不同的光泽。左边是遮蔽的窗户，两扇窗户之间有一面大镜子，它重复地展现了床和房间具有的空荡荡的堂皇气派。我不敢肯定她们是否真的把门反锁上了。当我胆子大了一些，敢于动弹时，我起身去查看。天哪，门真的反锁上了！锁得比任何监狱都要牢靠。我返回原地必须经过那面镜子。我被它吸引住了，不由深深地望了一眼。虚空的镜子中，一切比现实更阴冷和灰暗。那个凝视着我的古怪的小家伙，黑暗中惟有她的脸和手臂是白皙的，静止中惟有她闪着恐惧光芒的眼睛在转动，看上去八成像个鬼。我觉得她像贝西晚上讲故事说起的半神半鬼的小妖精，它们从沼泽地或荒草野谷爬出来，专门吓唬走夜路的人。我走回到我的矮座位上。

传统的力量已经向我袭来，不过它还没有完全获胜，我的血还是热乎乎的，类似奴隶造反的激情还澎湃于胸。在向可怕的现实低头之前，我还必须关闭受激流冲击的回忆的闸门。

约翰·里德的恣睢暴虐，他姐妹的傲视，他母亲的嫌恶，仆人的偏心，全都像浊井中的泥团，在我紊乱的心中翻滚起来。我在想自己为什么总是倒霉，受欺凌，受指控，永世不得翻身？为什么总不讨人喜欢？我为什么想巴结也巴结不上？伊丽莎固执而自私，却受人尊敬；乔治亚

① 古犹太人的神殿，可以移动。



娜娇宠刻薄，强词夺理，目空一切，但人人都忍气吞声地容忍她，全因她长得漂亮，红润的脸蛋和金黄的鬈发让谁都见了高兴，因此人们宽恕她的一切过错。至于约翰，没人敢对他说不字，更没人敢责罚他，尽管他做了那么多坏事，譬如拧断鸽子的脖子，杀死雏雉，放狗去咬羊，偷摘温室的葡萄，进花房捣乱，或掐下名贵植物的花蕾。更有甚者，他有时还称他妈妈是“老太婆”，骂她皮肤太黑，和他一样。他公然不听她的话，经常撕破和糟蹋她的丝绸衣服。尽管如此，他依然是他妈妈的“心肝宝贝”。我不敢有任何过错，总是尽力把每件事做好，但还是被人斥为调皮、讨厌、一脸晦气和诡计多端，被人从早上骂到中午，从中午骂到晚上。

我的头还在疼，我的血还在流，原因当然是我挨了打，而且摔倒在地上。约翰对我大施淫威，并没有人指责他。我仅仅只是为了免遭更为荒唐的暴行，却受到了一致的谴责。

“不公平！太不公平！”我的理智在喊叫。受到痛苦的刺激，我好像一下子早熟起来，虽然只是暂时性的，但决心也随之而起，敦促我采取办法，脱离苦海。我想到逃跑并且想，如果跑不了，就干脆不吃不喝，一死了之。

我的灵魂在那个悲惨的下午充满了凄惶，我的脑子混乱极了，我的心充满了反抗的情绪！然而这一场内心中冲突，却又在多么混沌和无知的背景中发生！我无法回答内心不断提出的问题——我为什么如此遭罪。今日回首——我不愿说出隔了那么多年——我当然洞若观火。

在盖茨海德府，我是一根不和谐的音弦，我不同于那里的任何人。我与里德太太，与她的子女及宠仆，可以说毫无共通之处。如果说他们不爱我，那么说句实话，我也同样不爱他们。对于我，他们无须怀着爱心来对待。我是个怪物，性情、能力、爱好与他们迥然不同；我毫无用处，既不能投其所好，又不能让他们高兴；我变得危险，对他们的虐待开始感到愤慨，对他们的见解开始藐视。我知道，如果我聪明些漂亮些，如果我表现得无忧无虑，蹦蹦跳跳，兼会撒娇，即使同样仰人鼻息，里德太太定会对我宽容一些，她的儿女会对我友善一些，仆人也绝不会动辄把我当作保育室里的替罪羔羊了。

红房间渐渐暗了下来。已经过了四点，阴沉的下午渐转为凄凉的黄昏。我听到雨点不断打在楼梯的窗户外，风在宅后的丛林里狂啸。我渐渐冻得像块石头，勇气也随之消退。我所固有的自卑心理、自我怀疑和沮丧，一起像冷水一般泼在行将熄灭的怒火的残烬上。人人都说我坏，也许我果真如此。我刚才不是还转着绝食自尽的念头吗？那显然是一件罪过<sup>①</sup>。而且，我有死的资格吗？盖茨海德教堂圣坛下的墓穴或许是个诱人的去处，听人说里德先生就葬在那里。想到这使我越想越害怕。我已经记不起里德先生的模样了，但我知道他是我的亲舅舅——我妈妈的哥哥。是他把我这个父母双亡的婴儿带回家中；是他在临终时，硬要里德太太许下诺言，把我当作她的亲生子女抚养。里德太太也许并不认为她违背了诺言，就她的天良而言，我敢说她所做的已算很不错了。要她在丈夫死后，去真心喜欢一个与她非亲非故的外

<sup>①</sup> 根据基督教的说法，人的生死均由上帝安排，因而自杀是一种罪过。



## 相关链接

4. 但他身上没有英国人的拘谨羞怯，他不知从何处学会了一套从容镇静、应付自如的处世本领，不让褊狭的礼法妨碍自己及时行乐。他不故作文雅，但也说不上粗俗。他不奇特，也不怪僻——但与我以前见过的人迥然不同。他的一举一动都表明他对自己感到绝对满意，然而，他脸上却又不时掠过一道阴影，犹如月蚀一般。

人，如何可能？当她发现自己受一个强迫的诺言的束缚，必须对一个她无法喜欢的孩子承担家长的责任，并让这个不讨人喜欢的外人永远成为家庭的累赘，她怎么会不感到气恼？

我居然突发奇想，我相信并未怀疑过，如果里德先生尚在人世，他一定会疼我爱我。我一边坐着，一边瞧着白色的床和昏暗的墙壁——偶尔也出奇地望一眼微弱反光的镜子——心里回忆起人们是怎样谈论死人的。据说，活人若是不按死者的遗言去做，死者一定会在墓穴里感到不安，于是重返人间，惩处背信弃义之人，为遭难的人伸张正义。我由此想起里德先生的鬼魂，难免会被他亲外甥女蒙受的冤屈骚扰，也许会离开它的居所——不管是教堂的墓穴或是死者的冥府——突然在我面前现身。我抹去眼泪，止住抽泣，生怕我的悲哀会惊动鬼神，引起异常的安慰我的声音；也生怕黑暗中浮现一张头带光轮的面孔，异样地对我表示怜悯。这种想法，理论上是一种安慰；真的出现，却太可怕了。我竭力扑灭这一想法，使劲稳住自己。我掠去垂在眼睛上的头发，抬起头，壮胆望了望房间四周。此时，墙上有一缕光在闪烁。它会不会是从窗帘缝隙中透进的月光？我问自己。不会的，月光是静止的，而它却在移动。我盯住它看时，它从墙上一下滑到天花板上，在我头顶上跳动。要是在平日，我很快会猜出，它多半是过草坪的人手里提的灯笼发出的光。但在当时，我却充满了恐惧，神经也因为紧张而变得脆弱。我竟以为那跳动的光是阴魂到来的预兆。我心跳加剧，头脑发烫，耳朵里充满一种声音，像是翅膀在扑打着。想到有什么东西就在附近，我感到压抑、窒息，渐渐无法忍受。终于我冲到门边，抓住锁拼命地摇晃。只听到脚步声在过道上奔跑而至，钥匙一转，贝西和阿宝进来了。

“你是不是病了，爱小姐？”贝西问。

“多吓人的声音！我胆都吓破了！”阿宝嚷着。

“让我出去！让我回保育室！”我哭喊着。

“你干什么？你伤着了吗？你看见了什么？”贝西又问。

“哦！我看见了一个亮光。我想是鬼魂要来了。”此时我已抓住了贝西的手。她没有把手撒回去。

“她是故意大喊大叫的。”阿宝不无厌恶地宣布，“叫得多吓人！如果她真是痛得难熬，那倒情有可原，但她无非是想把大家叫来。她的鬼把戏我早就领教过了。”

“都在闹些什么？”另外一个专横的声音问道。里德太太从过道走来，她的帽带在飘舞，衣服在索索作响。“阿宝，贝西，我想我吩咐过把简·爱关在红房间里，等我亲自来处置。”

“简小姐叫得太吓人了，太太！”贝西替自己辩白说。

“让她去！”这是惟一的答复，“别抓住贝西的手，小东西。我老实告诉你，你这套办法是没有用的，我讨厌装腔作势，特别是小孩子。我要让你知道玩把戏没有用，这是我的责任。告诉你，你还得在里面呆一个小时，到时候你还必须低头认错，不声不响，我才放你出来。”

“不，舅妈，你行行好！原谅我吧！我受不了啦——你用其他方法惩罚我吧！我会死的，如果——”





“闭嘴！这样大喊大叫简直令人作呕。”这或许是她的真实感情。在她的眼里，我是个早熟的演员，她确实把我当作一个用心险恶、灵魂卑贱、口是心非的两面派人物。

贝西和阿宝已经退下。里德太太见我痛苦万状地拼命抽噎，很觉得不耐烦。她不屑和我说下去，猝然将我推入房中，锁住了房门。我听到她扬长而去的声音。她走后不久，我想我就昏倒在地。一场风波以我失去知觉告终。

### 第三章

我记得的下一件事情，是我感到从一场噩梦中醒来。我面前一片可怕的红光，红光中交叉着一根根既黑又粗的东西。我听到有人说话，但徒闻其声，听不清楚，像是被疾风湍流压住了似的。不安，迷离，以及超常的恐惧使我恍恍惚惚，神志不清。不一会，我感到有人摆弄我的身体，把我扶起来，搂着我，让我坐着。以前还从未有人如此温存地扶我或抱我。我把头靠在枕头上，或许是靠在什么人的手臂上，感到很舒服。

又过了五分钟，疑团终于消散。我弄明白我是在自己的床上，红光原来是保育室的炉火。已经入夜，蜡烛在桌上燃着。贝西站在床脚边，手里端着一个水盆。一位先生坐在我枕头边的一张椅子上，俯身望着我。

当我知道屋里多了一个既不属于盖茨海德府、又和里德太太非亲非故的外人时，心里有说不出的宽慰。我深信自己受到了保护，有了一种确实的安全感。我不再望着贝西（虽然有她在场，远胜阿宝等人），转而端详起那位先生的面孔。我认识他，他是药剂师劳埃德先生。遇到仆人生病，里德太太有时会请他过府。若是她自己或她的子女生病，她会请一个医生。

“好啦，我是谁？”他问。

我说出他的名字，同时把手伸给他。他握住我的手，笑着说：“我们会配合得很好，越来越好。”接着他扶着我躺下，转身向着贝西，叮嘱她要十分当心，晚上别让我受惊。他又交待了一番，并示意他明天还要来，说完就离去了。对他的走我很难过。有他坐在我的床头，我感到自己有靠山，有朋友。房门在他身后一关上，整个屋子变得黑暗起来，我的心直往下沉。一种无可名状的悲哀使劲把它往下压。

“你想睡吗，小姐？”贝西客气地问。

我几乎不敢回答她。我生怕她下一句就是责骂。“那我就睡吧。”

“你想喝点或吃点什么吗？”

“不了。谢谢你，贝西。”